

彰化縣立和群國民中學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

壹、時間：114 年 6 月 20 日 12:00

貳、地點：群英館

參、主席：吳■銘校長

記錄：黃■薇

肆、主席致詞：略。

伍、工作報告

1. 感謝國文老師與各處室同仁共同協助校刊編輯。
2. 感謝國文、英語、本土語言老師協助指導同學參加彰化縣語文競賽，恭喜 206 班林■瑜同學榮獲彰化縣 113 學年度國語文競賽「閩南語情境式演說初賽第三名」。
3. 感謝音樂老師協助指導校內國一直笛比賽；感謝藝能科老師與英語科老師共同指導網紅 Youtuber 比賽，共同引導學生多元學習，多元展能。

陸、討論提綱

一、審查 114 學年度學校課程總體架構。

決議：審查通過

二、審查普通班及體育班的學習總節數及「領域學習節數」與「彈性學習節數」之分配

決議：審查通過

三、審核教科書版本

決議：審查通過

四、審查本校 114 學年度普通班課程計畫(領域課程、校本課程及課程評鑑計畫)

決議：審查通過

五、審查本校體育班 114 學年度體育班課程計畫(如附件)

說明：本案經體育班發展委員會審議通過後，報請本會進行審核，如經審核通過，始得陳報彰化縣政府核備。

決議：審查通過

六、審查 114 學年度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(見附件)。

說明：

- (一) 審查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，身心障礙與資賦優異調整計畫合併。
- (二) 調整計畫的重點在於因應學生需求，安排適當節數之課程，並提供教學及評量調整。

決議：審查通過

考量各類特殊需求學生(含資賦優異學生)之個別教育需求，擬定特殊教育課程與教學調整計畫，經審核通過，自即日起生效實施。

七、審查 114 學年度特教學生課程規劃(見附件需求彙整表與課程規畫表)。

說明：

(一)身心障礙類課程規劃：

1. 集中式特教班：

★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，詳見需求彙整表。

★考量本校特教班學生多屬於「學習功能嚴重缺損」類型，部分認知領域的學習較為困難與不實用，且為提升學生本國語文的基礎及加強學生操作能力，故而彈性增減「集中式特殊教育班」領域學習節數。

★語文領域的授課重點，以國語文為主；健康與體育及特殊需求課程因需求量大，故而增加節數，加強知動和職業相關訓練；其他領域節數則配合調整，每週學習總節數維持 35 節，不變。

★考量學生在國語文的需求度更高，所以未開設本土語言/新住民語文/台灣手語課程，但可在教導各領域課程中搭配實用詞語做本土語言的應用。

★各領域學習節數調整如下：

	國語文	英語文	數學	社會	自然科學	藝術	綜合活動	科技	健康與體育	特殊需求
原節數	5	3	4	3	3	3	3	2	3	3-6
調整後節數	3	0	2	2	3	4	3-4	2	5	10-11

★詳見課程規畫表。

★配合學生認知差異大、操作需要引導協助之特質，語文、數學及藝術領域分組上課，部分特殊需求領域則安排協同教師。

2. 不分類身心障礙資源班：

★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，詳見需求彙整表。

★語文類型之學習障礙學生，以安排語文課程為主；反之，數學類型之學習障礙學生，則以安排數學課程為主；但部分學生必須加強語文及數學間的連結和類化運用，因此安排語數兩項課程。

★需加強職業能力、動作能力、提升社交技巧、人際關係、閱讀書寫能力，或是學習情緒控制和尋求自信的學生，則安排特殊需求課程。

★由於學生的個別需求不同，因此在領域類別及節數安排上需做不同的調整。

★詳見課程規畫表。

3. 情障巡迴輔導班：

★114 學年度針對 1 名國三生、1 名國 2 生，每週安排 2 節情障巡迴輔導課程。

★教師評估及彙整學生特殊需求，詳見需求彙整表。

★詳見課程規畫表。

(二) 資賦優異類課程規劃：

目前校內無資優學生，114 學年度將視資優鑑定結果調整相關課程與規劃

決議：

(一) 尊重教師專業評估所彙整之學生特殊需求。

(二) 考量特教班學生之教育需求，各領域節數之調整經審核通過。

(三) 考量資源班學生之個別特質與需求，上課領域及節數得彈性調整。

(四) 各巡迴輔導課程依照縣府相關規定及現行運作模式辦理。

八、審查 114 學年度特教課程計畫(如附件)。

(一) 課程計畫撰寫是考量學生需求，依核心素養和學習目標，選擇適合其程度的學習內容和學習表現，並融入相關議題，再透過簡化、減量或是自編教材的方式，進行教學。

(二) 情障或資優巡迴輔導教師也能按照縣府規定節數和學生程度，融入議題，製定適合學生的課程計畫。

決議：

(一) 尊重及信任教師專業自主權，予以無異議通過。

(二) 教師可依照計畫內容進行教學，再依學生實際表現及需求彈性調整課程內容與評量方式

九、討論 114 學年度優先排課事宜(見附件樂學班配課表)。

決議：

(一) 依據彰化縣高級中等以下學校身心障礙資源班實施要點辦理，請教務處協助 3 優先排課事宜。

(二) 113 學年度已安排國一新生 1 組國文課全抽到資源班上課，該組學生於 113 學年度分別在 208 和 210 兩個班級，請教學組協助維持 114 學年度這兩個班的國文鎖班排課，以便於繼續進行國文全抽之課程安排(每週 5 節課)。

(三) 114 學年度新生經過起點評量測試，預計在新生編班安置會議上提議將學生分成兩兩一組，安置在兩個班級，請教學組協助確認是否這兩個班也能進行國文鎖班排課，以便於進行國文全抽之課程安排(每週 5 節課)。

十、討論 114 學年度學校重要行事(校慶 11/14(五)，三年級畢業旅行 12/3(三)-12/5(五)，二年級隔宿露營 12/22(一)-12/23(二)，一年級校外教學 12/31 (三))

十一、審查 113 學年度課程與教學評鑑、學習評鑑

說明：已事先於教學研究會請各領域協助相關教學評鑑。

決議：審查通過

十二、新住民語開課相關事宜。

說明：依 108 新課綱規定，需調查本土語言、新住民語言學生修習意願，一、二年級學生以台灣台語開課為主，建議搭配社團時間開課。

師資部份：預計台灣台語課程以李■■玲老師、王■■茜老師、柯■■祈老師、陳■■純老師擔任台灣台語課程任課老師。排灣族語、台灣台語、台灣手語預計公開甄選教支人員。

決議：審查通過

十三、本國語文作文篇數之規劃

說明：依規定 4-6 篇。

決議：審查通過

十四、114 學年度法律規定教育議題實施規畫

說明：如附件彙整表。

決議：審查通過

十五、114 學年度畢業考 / 會考後課程活動之規畫安排

說明：如附件彙整表。

決議：審查通過

柒、臨時動議

無

承辦單位：



校長：



彰化縣立和群國民中學 113 學年第二學期

課程發展委員會會議簽到表

會議日期：114.6.20 時間：12:00 地點：群英館

編號	職稱	姓名	簽名
1	校長	吳■銘	吳■銘
2	家長會長	陳■漢	陳■漢
3	教務主任	柯■書	柯■書
4	學務主任	陳■揚	陳■揚
5	總務主任	簡■雄	簡■雄
6	輔導主任	江■諭	江■諭
7	教學組長	黃■薇	黃■薇
8	訓育組長	唐■鴻	唐■鴻
9	體育組兼 健體領召	張■銘	張■銘
10	特教組長	蘇■婷	蘇■婷
11	國文領召	黃■芬	黃■芬
12	英語領召	陳■宜	陳■宜
13	數學領召	唐■鴻	唐■鴻
14	自然領召	吳■銘	吳■銘
15	社會領召	黃■妮	黃■妮
16	藝文領召	梁■玉	梁■玉
17	綜合領召	李■恩	李■恩
18	科技領召	江■諭	江■諭

19 本土語言
領召

柯■新

柯■新

